



安全理事会

第六十六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第**六四九六**次会议

2011年3月17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

纽约

主席:	王民先生.	(中国)
成员:	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.	乔拉科维奇女士
	巴西.	邓洛普夫人
	哥伦比亚.	奥索里奥先生
	法国.	博内先生
	加蓬.	恩蒂亚姆-埃亚夫人
	德国.	维蒂希先生
	印度.	维纳·库马尔先生
	黎巴嫩.	齐亚德女士
	尼日利亚.	奥格武夫人
	葡萄牙.	莫赖斯·卡布拉尔先生
	俄罗斯联邦.	潘金先生
	南非.	桑库先生
	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.	马克·莱尔·格兰特爵士
	美利坚合众国.	迪卡洛夫人

议程项目

索马里局势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》。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，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(U-506)。

11-26614 (C)



请回收

上午 10 时 10 分开会。

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索马里局势

主席：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，我邀请索马里代表参加本次会议。

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[S/2011/140](#)，其中载有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案文。

我的理解是，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：

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、巴西、中国、哥伦比亚、法国、加蓬、德国、印度、黎巴嫩、尼日利亚、葡萄牙、俄罗斯联邦、南非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：有 15 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，成为第 1972 (2011) 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本议程项目的审议。安理会将继续处理此案。

上午 10 时 15 分散会。